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同德街道办事处
2017 年部门预算补充
说明

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2.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5.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7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32.72 万元（详见表九），比上年预算减少 5.87 万元，下降 15.21%，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控接待标准和陪同人员而减少安排公务接待支出。（补充说明）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2.5 万元，是 2017 年新增支出，主要：一是参加由白云区委统战部组织的赴香港参加香港白云联会成立二周年会庆活动，二是白云区委组团赴台湾参访考察活动。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补充说明）；

3.公务用车运行费 24.9 万元，用于保障 7 辆一般公务用车、2 辆执法执勤用车，比上年预算增加 0.8 万元，增长 3.11%，主要是劳动保障中心执法用车 2016 年由上级主管部门拨款支出，2017 年改由街财政支出；

4.公务接待费预算 5.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17 万元，下降 63.29%，主要：一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二是严控接待标准和陪同人员而减少安排公务接待支出。

二、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车辆 2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2017 年预计购置或报废 0 辆等。

三、关于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暂未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工作。